

# 臺北市大同區 108 年 2 月份市容會報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108 年 2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30 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區行政中心 6 樓大禮堂

三、主席：林區長聰明

記錄：鄭惠娟

四、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暨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：會議紀錄准予備查。

七、歷次市容會報未結案件暨本月新增提案討論事項：

## （一）編號1071001案

公園處代表表示：

本案已於108年1月14日辦理現場會勘研議綠美化事宜，已由產發局錄案，依期程施做案址之綠美化。待產發局確認時程通知本處後，由本處依「國有非公土地提供綠美化案件處理原則」檢送綠美化申請範圍圖續辦。

本案建請解除列管。

建明里里幹事(代理建功里里幹事)表示:本案里長尚未表示同意解除列管。

●主席裁示:本案持續列管。

## （二）編號10712臨01案

消防局代表表示：

案址雖非本市列管消防通道及搶救不易狹小巷道，惟基於救災需求，本局已針對該路段周邊道路狀況預為瞭解因應災害搶救相關作為，以維護該區域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本案後續需本局服務時，本局將配合辦理，本案建請解除列管。

國順里里幹事表示:本案里長尚未表示同意解除列管。

●主席裁示:本案持續列管。

(三)編號1080101案

消防局代表表示：

本局已依主席裁示於108年2月21日上午11時，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，會勘結論為：請交工處於大龍街159巷9弄及18弄單號側規劃標線型人行道，並請停管處將大龍街159巷18弄單號側停車格移至雙號側。本案建請解除列管。

斯文里里幹事代里長表示：本案待全案辦結後再解除列管。

- 主席裁示：本案持續列管。

(四)編號1080102案

警察局大同分局代表表示：本案已於108年2月15日就所權管之案址，周邊雜草樹木進行修剪改善完畢，本案建請解除列管。

環保局大同區清潔隊代表表示：

本案已於108年2月13日前，以郵寄或行文方式，限期里內各空屋空地所有或管理人（市警局）改善。

景星里吳若屏里長表示：本案同意解除列管。

- 主席裁示：本案解除列管。

(五)編號1080103案

警察局大同分局代表表示：

本案轄區民族路派出所原已於該23巷7號前及周邊迪化街2段20號前設有巡邏箱計2處，本分局並將該路段列為治安重點，加強巡邏及可疑人車盤查，以維社區良好治安，建請解除列管。

景星里吳若屏里長表示：

本案同意警察局大同分局解除列管，其餘單位持續列管。

- 主席裁示：本案警察局大同分局解除列管，其餘單位持續列管。

## 八、臨時動議

### (一)編號 10802 臨 01 案

朝陽里辦公處提：「重慶北路二段 70 巷，更新路面及溝體，請相關單位處理」一案。

朝陽里呂國維里長表示：

重慶北路二段 70 巷，路面不平，溝蓋車子經過常有噪音，請相關單位查察。

- 主席裁示：本案請區公所民政課儘速邀集朝陽里辦公處及相關單位，辦理現場會勘。

### (二) 編號 10802 臨 02 案

重慶里辦公處提：「哈密公園改造」一案。

重慶里張艷鴻里長表示：

大龍市場該址暫遷於哈密公園旁，因配合 108 年底大龍市場搬遷，哈密公園有多餘空間可善用，建請權責單位對於哈密公園有整體性改造計畫，讓該公園更加活絡使用。

- 主席裁示：本案請公園處於 3 月 8 日前，邀集里辦公處辦理現場會勘，了解里長提案內容，並進行可行性評估。

## 九、主席結論：

各權責單位代表出席會議前，請務必掌握列管案件辦理情形，俾利會議上之說明及溝通，以強化案件辦理之效能。

## 十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。